



條款及細則：

1. 推廣期由2023年9月15日至10月2日，包括首尾兩天（「推廣期」）。
2. 合資格卡會員（如條款及細則第3條定義）必須於推廣期內，憑合資格卡於指定連卡佛實體分店（國際金融中心商場連卡佛／廣東道連卡佛／時代廣場連卡佛／太古廣場連卡佛家居精品店）單一簽賬淨值滿HK\$4,000或以上（「合資格簽賬」），方可獲贈一張價值HK\$500的連卡佛禮品卡（「優惠」）。
3. 會員必須以美國運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（「美國運通」）在香港簽發的美國運通白金卡或美國運通白金信用卡（「合資格卡」，其持卡人為「合資格卡會員」）全數簽賬，方可享優惠。
4. 推廣期內，每位合資格卡會員達指定簽賬要求可兌換一張價值HK\$500的連卡佛禮品卡。每位合資格卡會員在推廣期內最多可享優惠三次，即三張HK\$500連卡佛禮品卡。有關之禮品卡只可於下次在任何指定連卡佛門市購物消費時使用。使用禮品卡詳情，請登入連卡佛官方網頁查閱連卡佛禮品卡的條款及細則。
5. 美國運通和連卡佛有權記錄或複印簽賬詳情，包括卡號碼、卡會員姓名、商戶名稱和簽賬金額。所收集的信息僅用於本推廣活動的驗證用途，並在完成此用途後被銷毀。
6. 禮品卡有效期至2024年9月30日。若購買總金額超過禮品卡價值，剩餘餘額必須使用美國運通在香港簽發的Centurion®卡、美國運通白金卡或美國運通白金信用卡支付。
7. 一旦兌換禮品卡後，所有符合資格的交易均不可退款。
8. 優惠不適用於購買連卡佛禮品卡。
9. 優惠不適用於連卡佛之網上商店。
10. 推廣期內，有關兌換連卡佛禮品卡，必須在購物當日於連卡佛禮賓部，出示合資格實體卡、即日之連卡佛收據正本及相關的合資格卡簽賬單正本。
11. 優惠不可與其他推廣同時使用，且不可兌換現金或轉換任何其他產品。
12. 所有產品、服務、諮詢、建議，以及優惠履行均由連卡佛向會員提供。美國運通並非該優惠附帶之產品及／或服務之提供者，亦不對該等產品及／或服務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。
13. 因享用產品或服務（包括但不限於直接或間接）而造成的損失或破壞，或人身傷害，美國運通概不負責，法律規定之責任除外。
14. 如對此優惠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卡背面顯示的24小時熱線或客戶服務熱線2277 1010查詢。
15. 美國運通及連卡佛保留隨時修改本條款及細則、暫停或終止優惠之權利而不會作任何事先通知。
16. 如有任何爭議，美國運通及連卡佛將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17.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、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，概以英文版本為準。